

证券代码：002163

证券简称：中航三鑫

公告编号：2018-043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航三鑫	股票代码	00216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婧	冯琳琳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2061 号新保辉大厦 17 楼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2061 号新保辉大厦 17 楼	
电话	0755-26063691	0755-26067916	
电子信箱	sxzb@sanxinglass.com	sxzb@sanxinglas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按照公司十三五规划发展思路和目标，公司在十三五期间将重点发展幕墙工程与通航机场建设、光伏玻璃与光伏工程、特种玻璃深加工及技术三大产业，并不断优化产业结构，推动转型创新。公司总部位于深圳，在海南海口、海南文昌、安徽蚌埠、广东惠州、深圳等地建立了生产基地。具体产业情况如下：

1、幕墙工程与通航机场建设

幕墙工程与通航机场建设主要包括幕墙工程、通用航空机场建设、内装工程等，业务范围覆盖全国乃至港澳、东南亚、欧美、中东、西亚等国家及地区，是国内知名的幕墙骨干企业，在国内行业综合实力排名前列。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作为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多年来专注于高端幕墙工程的设计、生产、施工、维护服务等，具有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施工壹级资质、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拥有较强的上下游产业链配套实力。幕墙工程业务以深圳、北京、上海、珠海为核心区域，重点在政府公建、高层建筑、购物中心等项目进一步深耕。继2016年中标北京新机场、青岛新机场后，今年又新中标上海浦东机场三期、北京大兴机场登机桥、延安机场等机场项目，突显公司在大型枢纽机场幕墙建设中的领先地位。报告期内，三鑫科技中标10个单笔订单过亿项目。

目前国家城镇化进程推进，拉动装饰装修行业的需求，公共建筑装饰增量有限，存量市场改造空间有所增长，消费升级带来家装市场的需求增长。自2016年以来，公司积极向内装工程业务延伸，依托三鑫科技外装优势，打造内装行业的特有的设计系统、施工系统和管理系统，完善内外装业务的生态圈，积极开拓通航机场建设业务。

2、光伏玻璃与光伏工程

光伏玻璃与光伏工程主要包括高品质光伏玻璃、光伏工程。公司光伏玻璃产品已由AR光伏玻璃向双绒面、双玻组件等高品质、高透玻璃产品延伸，具有优良的产品品质 and 良好的客户口碑，逐步实现技术领先，聚焦优质客户；同时，公司依托幕墙工程市场优势和管理理念，带动发展光伏工程业务。报告期内，三鑫太阳能G7智能化生产线于2017年建设并投产，三鑫太阳能余热发电项目顺利发电。

3、特种玻璃深加工及技术

特种玻璃深加工及技术主要包括特玻原片制造及特玻深加工产品、特玻技术的产业化等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加强特玻及其深加工产业的内部管理提升、提高产品质量，不断开展新的深加工产品，现可生产高品质AR玻璃、ITO导电玻璃、防雾玻璃、AS防污玻璃、半透镜面玻璃、角度防窥玻璃、扫地机器人面板、大板面AG喷涂视屏玻璃等产品；另一方面，利用国家特种玻璃重点实验室平台，融合国外引进的特玻技术，实施成套玻璃生产线装备与技术的总承包，推广余热发电、脱硫脱硝等节能环保技术服务项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4,603,936,907.88	4,483,129,952.46	2.69%	4,539,127,69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42,670.86	5,460,422.21	-267.44%	-230,022,26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372,987.89	-3,366,298.48	653.74%	-237,853,22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1,031,854.47	274,288,458.10	97.25%	155,203,031.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200.00%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200.00%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	0.75%	-2.02%	-27.20%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6,746,138,077.15	6,764,491,542.60	-0.27%	7,020,486,11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07,297,138.68	732,205,283.95	-3.40%	726,744,861.74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603,936,907.88	4,483,129,952.46	4,483,129,952.46	2.69%	4,539,127,699.48	4,539,127,69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42,670.86	9,462,522.38	5,460,422.21	-267.44%	-230,022,266.58	-230,022,26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372,987.89	635,801.69	-3,366,298.48	653.74%	-237,853,220.24	-237,853,22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1,031,854.47	274,288,458.10	274,288,458.10	97.25%	155,203,031.30	155,203,031.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01	-200.00%	-0.29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01	-200.00%	-0.29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	1.29%	0.75%	-2.04%	-27.20%	-27.20%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6,746,138,077.15	6,774,387,932.73	6,764,491,542.60	-0.27%	7,020,486,114.53	7,020,486,11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07,297,138.68	736,207,384.12	732,205,283.95	-3.40%	726,744,861.74	726,744,861.7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深圳证监局对公司现场检查的要求，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特玻”）对 2016 年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资产减值所依据的盈利预测及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了重新测算，依据测算结果，海南特玻 2016 年少转回递延所得税资产 9,062,813.62 元，少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833,576.51 元。本公司对上述问题按照追溯重述法进行了更正。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证券时报》、巨潮咨询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76,911,783.83	1,003,651,357.11	1,264,752,012.75	1,558,621,75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34,786.74	-19,598,610.77	-5,597,931.13	36,188,65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280,942.96	-18,572,170.00	-5,954,342.03	22,434,46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09,031.66	60,994,336.94	170,097,612.31	226,830,873.5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9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9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74%	19,291,936		冻结	11,217,716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42%	18,962,651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	12,100,000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36%	11,555,100				
韩平元	境内自然人	1.51%	9,772,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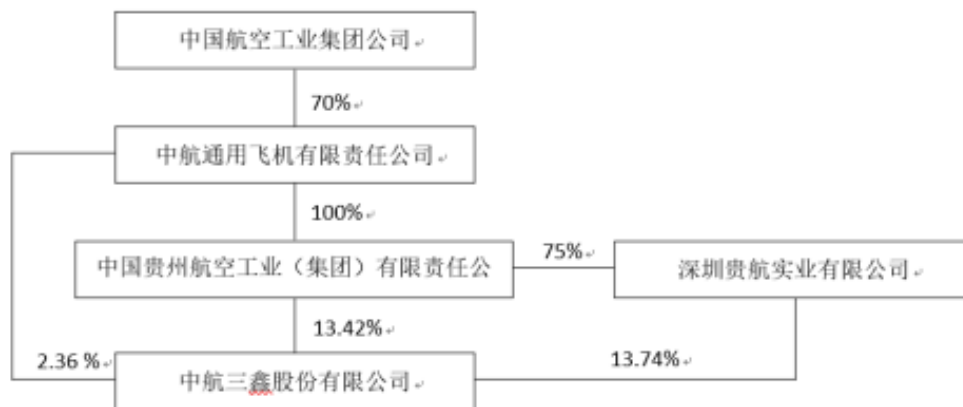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4%	5,148,555			
汤子花	境内自然人	1.22%	5,027,9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4,580,000			
南方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南方基金混合型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3%	110,377,651			
牛桂兰	境内自然人	0.57%	107,847,11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贵航实业有限公司为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可能。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饰装修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饰装修业务》的披露要求

2017年是中航三鑫爬坡上坎、创新与转型的关键一年。报告期内，公司全体干部职工在领导班子的带领下，贯彻“创新、转型、拼搏、前行”的要求，齐心协力，积极克服困难，以提质增效为核心，通过创新与管理提升、盘活资产，产业转型取得初步成效，企业核心能力、品牌价值逐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加强规划引领，完善考核机制

中航三鑫修订完善了“十三五”发展规划，明确了重点发展的三大产业：幕墙工程与通航机场建设、光伏玻璃与光伏工程、特种玻璃深加工及技术，提出了发展三大产业的战略经营目标，指引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方向。

强化经营业绩考核机制，以效益为导向，兼顾各单位行业、规模及效益的不同，修订企业负责人的年薪考核办法，按照“一企一策”对各所属单位的经营业绩考核方案进行了细化。月度、季度经营回顾逐步引入IBSC的管理工具，采用亮灯模式实施经营跟踪，对经营下滑单位实施经营警示，进一步激励和促进各单位努力完成年度经营目标及各项任务，调动各单位经营管理者的积极性。

2、推进重大项目，提升资产价值

盘活石岩园区资产，改善资产结构，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3、强化资金管理，狠抓现金流

一方面，公司努力“压两金”，狠抓现金流，经营性现金流较去年大幅增加；另一方面，公司积极与银行沟通，控制有息负债规模，降低资金风险。

4、坚持创新发展，促进企业转型

产品创新取得新进展。光伏玻璃方面，公司的2.5mm全钢化薄玻璃和双玻打孔组件进入批量生产并供货；特种玻璃深加工产业方面，实现了某型飞机的曲面无机挡风玻璃、大板面低反防异色幕墙玻璃、AR玻璃的批量供货；幕墙工程与通航机场建设方面，报告期内中标10个单笔订单过亿项目，中标项目包括浦东机场三期、北京大兴机场、东莞国贸超440米等标志性项目。

制造创新取得新成效。蚌埠公司继G6智能化深加工光伏玻璃生产线之后，G7智能化生产线也于2017年建设并投产，G7线集在线生产和设备数据采集、设备连锁、远程监控和信息共享功能为一体的智能化生产线，为国内首条产能最大化智能化生产线。蚌埠公司余热发电项目顺利发电。精美特实施镀膜线改造和电子秤自动化改造，优化生产流程。

技术创新取得新突破。公司“光电特种玻璃材料与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示范”省重大专项产业化项目全面启动，签订并实施MFG冷修改造设计与工程总包项目，脱硫脱硝节能环保技术在蚌埠公司、海南特玻取得成功，并开始实施推广。全面升级财务信息系统，打通生产、采购、营销等环节信息共享、数据流通。升级转换视频系统，由软件版升级到硬件版，提高视频质量。

2017年，中航三鑫共有5家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3家获得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获得授权专利39项，其中发明专利11项，年度申请专利69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26项，发明专利39项。2017年，幕墙工程产业获得2项鲁班奖、3项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3项金鹏奖、7项“中国之最”奖。

5、聚焦提质增效，推进瘦身健体

提质增效是三鑫产业结构升级的重要举措，精美特推进精细化管理，实施降本增效，亏损较上年再减少50%以上；蚌埠公司逐步推进自动化、智能化改造，面临光伏玻璃大幅降价的情况，实现持续盈利目标。蚌埠公司优化客户结构，加速布局海外市场，出口业绩再次突破，出口占比达47%，出口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43%。

在“瘦身健体”方面，分别完成三鑫科技上收佛山清源公司、龙马矿股权上收和上海三鑫幕墙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手续等工作。

6、加强安全环保基础与督查工作

全年以“抓基础、强督查”为核心，梳理健全各单位安全管理机构，完成各单位安委会、安全管理机构、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三个层级架构的全面搭建。梳理重大危险因素、危险点的识别工作。实现安全生产责任书和岗位责任清单各层级签订全覆盖。逐级落实安全生产培训，实现各单位安全负责人全部取得安全培训资格证书，总部领导、经营管理部、各单位总经理及安全管理部门对各层级人员进行多方位培训。全年开展8次全公司范围的安全大检查及各类专项检查活动。在安全生产月活动、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中，公司领导带队对所属的11家分子公司开展安全督导检查。同时，加大环保设施投入，蚌埠公司建成了脱硫脱硝和除尘系统，海南改造了二号线脱硫脱硝系统，实现了达标排放。

7. 强化风险管理

加强风险管控，对各单位经营审计实现全覆盖，对经营业绩和内部控制有重大影响项目开展专项审计、后评估和效能监察，提高总结分析、揭示风险和内控缺陷，有利夯实管理基础，降低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04亿元，较去年同期略有增长；归母公司净利润由盈转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4.10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97.25%。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是：光伏玻璃产业受光伏玻璃价格大幅下滑的冲击，盈利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同时，建筑玻璃深加工产品受市场价格下降和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双重压力，毛利较上年同期下降。这也反映出公司应对市场的能力仍有待提高，内部管理还需加强。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幕墙工程	2,838,270,207.05	61,131,557.31	7.43%	1.30%	4.36%	-1.03%
幕墙玻璃制品	317,495,690.04	-322,331.54	22.51%	-16.35%	-102.67%	1.40%
家电玻璃制品	98,748,478.42	-3,368,874.93	16.56%	4.90%	-73.79%	7.39%
幕墙门窗制品	105,659,858.38	1,358,324.23	13.12%	23.38%	-114.08%	10.45%
特玻材料	1,301,004,046.63	-73,950,228.92	19.22%	15.46%	-36.55%	-6.67%
内部抵销数	-71,032,630.68	0.00	0.00%	0.00%	0.00%	0.0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2017年9月14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本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并导致本集团相应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1. 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改为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2.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计入营业外收支改为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计入其他收益的，在合并利润表与利润表中单独列报该项目。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改为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

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针对2017年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也包括在本项目内。该项目应根据在损益类科目新设置的“资产处置损益”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如为处置损失，以“-”号填列
2.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规定，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因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均不涉及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也并未影响本集团本报告期的净利润。对于本报告期内合并利润表与利润表列报的影响如下：

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持续经营损益		持续经营损益	
其中：营业外收入	减少22,098,590.45	其中：营业外收入	减少870,125.91
营业外支出	减少111,904.97	其他收益	增加870,125.91
资产处置收益	增加-111,904.97		
其他收益	增加22,098,590.45		

（2）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深圳证监局对公司现场检查的要求，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特玻”）对2016年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资产减值所依据的盈利预测及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了重新测算，依据测算结果，海南特玻2016年少转回递延所得税资产9,062,813.62元，少计提资产减值准备833,576.51元。本公司对上述问题按照追溯重述法进行了更正。详见公司2018年4月19日在《证券时报》、巨潮咨询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2018 年 1-3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负值

净利润为负值

2018 年 1-3 月净利润（万元）	-1,200	至	0
2017 年 1-3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13.4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公司太阳能玻璃产品及石英砂产品毛利较上年同期有所上涨；2、汇兑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3、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强华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